

厦门市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质量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强市建设、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结合厦门市质量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的总体定位，全面提高产品供给、建设工程、现代服务业、区域及产业质量发展水平，不断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质量治理、质量文化等质量发展支撑体系建设，全方位建设质量强市，为率先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厦门提供质量支撑。

(二)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质量总体水平显著提升，质量提升行动取得新成效，质量品牌更具影响力，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日趋完善，质量基础设施更加现代高效，质量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质量满意度逐年上升，质量强市建设成效显著。

到 2035 年，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质量强市建设基础更加牢固，质量文化蔚然成风，质量国际合作更加便利，质量竞争综合实力达到更高水平。

二、主要任务

（一）开展产品供给质量提升行动

1. **提高农产品水产品食品药品供给质量。**持续深化食品安全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全面推进追溯信息互联互通。探索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实施原粮追溯提升行动。落实食用农产品水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与“一品一码”追溯并行制度，构建全程覆盖、运行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支持创新产品研发，推进药品追溯体系建设，加强药品和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

2. **增加优质消费品供给品类。**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助推水暖厨卫、运动康养器材、纺织服装等传统优势产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增加特殊群体的消费品供给，强化安全要求、功能适配、使用便利。构建“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推动扩大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实施范围。鼓励优质消费品进口，提高出口商品品质和单位价值，实现优进优出。

3. **提升工业品质量。**实施先进制造倍增计划，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巩固提升发展动能。推进工业大数据、人工智能、

5G、区块链等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及推广应用。完善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保障重大设备质量安全与投资效益。

(二) 开展建筑工程质量提升行动

4. 强化工程质量保障。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落实“双随机”监督检查制度,健全行政约谈、质量安全事故快报、快速反应及联动机制,提升工程质量水平。加强市交通工程建管养等一体化平台建设,加强关键质量安全数据信息采集和集中智能管控。积极探索“智慧工地”建设。开展信用评价激励,推动“四新”技术推广应用。

5. 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实施《福建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新开工建设的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实施商品住宅用地出让定品质。推广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在第二东通道、第三东通道、新 324 国道提升改造工程等交通项目中的应用。

6. 提升厦门建造工程品质。推进“平安百年品质工程”示范创建,提升工程品质。加强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保障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确保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制定《厦门市无障碍设施品质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并同步落实。

(三) 开展现代服务业质量提升行动

7. 推动生产服务专业化发展。推进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引导和支持制造业企业从主要提供

“产品”向提供“产品+服务”转变、农业企业以一产为主向全产业链发展转变。构建“农产品产地-物流基地-直销城市”产业供应链。统筹推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供应链金融等特色金融业务，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升级的精准性和可及性。加快建设厦门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开展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工作。

8. 推动生活服务提质升级。深入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积极培育知名家政品牌。持续提升中国金鸡百花电影节品牌及“厦门马拉松”“厦门铁人三项公开赛”等高端品牌赛事影响力。加快国家级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提升改造。加快健康厦门建设，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医疗质控中心建设。举办“市民文化节”，打造群众文化活动精品。

9. 推动公共服务质效提升。实施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管理，形成“数字化、一体化、便利化”的政务服务体系。全面推行“不见面”网上审批，加快“跨省通办”“一件事集成”“一业一证”等改革。建设“中国（厦门）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构建快速授权、确权、维权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开展公共服务质量监测和结果通报，引导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水平。

（四）开展重点领域质量提升行动

10. 提高现代化产业体系综合质量水平。加快构建“4+4+6”

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产业基础质量攻关和产业链全面质量管理。做大做强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等支柱产业集群，聚焦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推动产业链向上下游两端延伸，促进集群化、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竞争力，培育具有国内影响力的产业集群。依托火炬智能制造平台服务，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推动实施市科技重大项目，引导和支持企业开展质量提升关键技术攻关，提升企业制造及质量管控能力。

11. 推动数字经济和海洋经济质量升级。实施高新区企业梯度培育行动方案，引导企业走好专精特新“小巨人”、隐形冠军发展道路。以“软件名园”为抓手，加快推进软件产业发展。编制新基建行动计划，策划生成一批示范性项目，创新数字化关键业务场景。加快建设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实施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重点支持海洋生物医药与制品、海洋高端装备制造与新材料、海洋信息等海洋新兴产业发展。推进厦门湾翔安港区和东山湾古雷港区、东山港区的港口基础设施建设。

12. 加快绿色经济发展。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探索建立地热资源梯级利用及绿色矿山建设地方标准。开展减肥减药行动，提升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水平。持续开展增殖放流工作，提高海洋生物多样性。积极申创国家绿色金融改

革创新试验区。探索将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基础数据纳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加大交通运输领域新能源车辆推广应用，培养市民绿色出行习惯。

13. 提升文旅经济品质。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开展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培育夜间文旅消费业态，争创更多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开展“乐活厦门游”主题系列活动，提升厦门旅游城市美誉度和影响力。

（五）开展区域发展质量提升行动

14. 增强质量发展创新动能。建立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质量创新体系，加大科技计划项目对质量工作的支持力度。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双倍增”专项行动、100家重点企业创新计划和龙头企业“培优扶强”专项行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研发投入，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推动质量创新成果转化为标准和实现产业化应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15. 增强区域发展质量竞争力。深化质量强区和质量强园建设，积极开展质量强国标杆城市、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等区域质量品牌申报创建活动，建立政府、园区、企业、社会组织等共同促进质量品牌提升有效机制。持续推动闽西南旅游协同发展，加强山海交流，创新建设“五个一”工作机制。

16. 强化质量品牌建设。健全企业品牌成长推进机制，打造“厦门智造”和“厦门创造”的知名品牌。持续开展政府质量奖滚动培育。鼓励各区围绕区域优势特色产业，打造竞争力强、美誉度高的区域品牌，推动产业集群质量品牌提升。开展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行动，继续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举办中秋旅游嘉年华“潮旅云上大集”，加大“清新福建”“福”文化品牌宣传推广力度。争创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李春奖等高质量品牌。

（六）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服务体系集成化工程

17. 全面提升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围绕平板显示、海洋高端装备等我市重点产业，建立健全计量测试服务平台，完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立健全覆盖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与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相匹配的城市标准体系。推行认证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制。创建国家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示范区。优化全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资源，打造升级版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体系。

18. 提升高端质量基础设施水平。加强国家计量科学数据中心厦门分中心建设，为“数字厦门”建设提供计量支撑。持续推动台湾地区标准化(厦门)研究中心建设，深化两岸行业标准共通。大力提升半导体发光器件(LED)、场(厂)内机动车辆、物流包装产品等国家级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服务能力。强化前沿领域质量技术研究，建好用好厦门大学国家集成电路产

教融合创新平台、省创新实验室、自然资源部海洋三所等重大创新平台，高标准建设高比能新能源电池质量与安全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福建省海洋高端装备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厦门市智能网联汽车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厦大嘉庚实验室、厦大传染病检测技术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医疗器械检测中心，大力开发新兴检测技术与方法。

19. 强化质量基础设施运用。完善“e 鹭协同”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功能，建设一批服务示范点。打造金砖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创新示范基地，为企业提供精准的“一站式”质量基础协同服务。加强国外重大技术性贸易措施跟踪、研判、预警和应对，及时提供有效服务，提升厦门产业国际竞争力。推动厦门市科学仪器设备资源、非财政性资金购置的科学仪器设备向社会开放共享。

（七）实施质量治理体系现代化工程

20. 推动企业落实质量主体责任。实施市场主体培育工程，鼓励企业建立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管理体系，加快质量管理成熟度跃升。实施“百亿成长计划”，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建立质量技术创新联合体，协同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共性技术攻关。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融资产品，支持中小企业实施技术改造、质量改进、品牌建设，提升中小企业质量技术创新能力。搭好“海创会”项目落

地转化服务平台，促进企业的项目、技术、资本和人才对接。

21. 健全质量治理政策制度。完善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质量工程技术人才评价机制、高新区推进企业上市改制政策、市级股权投资企业投资奖励政策等专项制度机制，进一步夯实质量法治化基础。建立健全强制性与自愿性相结合的质量披露制度，鼓励企业实施质量承诺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

22. 完善质量监管机制。加快构建以智慧监管为统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市场监管新机制。制定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加强对成品油、危化品及包装容器等重点工业产品及民生消费品的质量安全监管力度。推动对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质量溯源管理，以全流程质量安全溯源落实生产者、经营者首负责制。加大对城乡结合部、农村等重点区域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建立厦漳泉都市圈市场监管协调机制，统一监管标准，推动执法协作及信息共享。健全缺陷产品召回行政监管和技术支撑体系，建立缺陷产品召回管理信息共享机制。加强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加快推进电梯安全监管改革试点。建立质量安全“沙盒监管”制度，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提供容错纠错空间。

23. 强化质量多元共治。完善政府、行业协会、企业、消费者多方参与的质量共建机制。支持群团组织、一线班组开展

质量改进、质量创新、职业技能竞赛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推进行业质量诚信自律。引导消费者主动参与质量促进、社会监督等活动。

（八）实施质量文化体系繁荣发展工程。

24. 丰富质量文化载体。将质量文化作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全市普法教育、精神文明建设、诚信建设等活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质量文化建设，打造一批具有厦门特色的质量文化展示空间。依托海峡论坛、大型展会等平台，展示厦门特色质量文化，传播“民生至上 品质厦门”的城市质量精神。

25. 壮大质量人才队伍。将质量强市战略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和各类干部培训机构教学计划，加强领导干部质量法律意识和知识培训。深入推进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规模，推动“专业技能+质量管理”的职业教育模式。支持高等学校加强质量相关学科建设和专业设置。优化“海纳百川”“群鹭兴厦”等系列人才政策，培养一批适应高质量发展需要的质量标准人才。

26. 推广先进质量文化。加强企业先进质量管理理论与方法公益培训，每年公益培训企业首席质量官 250 名。持续开展“质量品牌故事大赛”“质量标杆经验分享”等活动，鼓励质量荣誉获得单位推广优质质量文化。广泛开展“世界计量日”“世界标准日”“世界认可日”“中国品牌日”“质

量月”等活动，提高全社会质量、诚信、责任意识。

四、组织保障

（九）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质量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厦门市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有序有效推进质量强市建设。

（十）强化工作落实。将质量强市建设工作列入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重要议事日程，全面履行部门质量工作职责，在制定产业发展、科技研发、人才培养、技术改造等政策措施和实施行业监管中要突出质量要素，强化质量导向。

（十一）强化考核评价。配合做好各级质量督察、考核工作，确保质量强市建设取得实效。对推进质量工作成效突出、改革创新成效明显的，按规定予以激励。